

# 報告第三案 「金融科技共創平台」執行情形

## 能力建構組

- **主題式培訓課程**：辦理AI與金融創新主題式課程，截至115年2月底止，已辦理5門。
- **數位體驗課程**：已製作數位帳戶開通等6支教育影音短片，截至115年2月底止，總觀看數38,759次。
- **監理人員金融科技學習地圖**：115年度「監理人員暨種子講師金融科技專班」預計於下半年安排辦理。

## 數據治理組

- **研議金融業應用AI風險分級**：金管會指示，應與「人工智慧基本法」及數發部草擬中的AI風險分類框架對應。後續將配合金管會指示協助訂定相關標準。
- **擴大金融Fast-ID應用**：已啟動第4次業者需求調查並於3月底函報金管會，另聯徵中心已規劃將金融Fast-ID作為身分驗證機制之一。

# 報告第三案 「金融科技共創平台」執行情形

## 監理科技組

- **金管會114年普惠金融主題推廣活動**：數位金融服務提案競賽已依時程完成，分青年組、樂齡組及中小企業組，各組評選出3組優勝團隊進行頒獎並公布於集保官網。
- **客戶體驗滿意度研究調查**：已完成成果發表及驗收程序，相關經費已支付。

## 廣宣交流組

- **第三屆台北金融科技獎**：廣邀金融機構、新創公司、學研單位及跨域團隊提出創新應用與解決方案。聚焦於金融創新、跨域共創、綠色金融及國際市場拓展重點領域。預計4月報名、7至8月初賽、10月決賽並於台北金融科技展頒獎。

## 報告第三案

案由：有關「金融科技共創平台」執行情形，謹報請 公鑒。

說明：

一、金融科技共創平台包括能力建構組、數據治理組、監理科  
技及研究應用組，以及廣宣交流組等 4 個分組，各分組業  
已提報各工作項目及進度如附件，摘要如下：

(一) 能力建構組工作報告(附件第 30~31 頁)：

- 1、主題式培訓課程：115 年上半年擬辦理 AI 與金融創新主  
題式課程 18 門，截至 2 月底已辦理 5 門，將持續關注  
科技發展國際趨勢、金融市場業務需求及國家政策，規  
劃及推動相關主題式課程。
- 2、推動金融教育數位體驗課程：製作數位帳戶開通、線上  
查詢信用紀錄、線上投保、使用保險存摺、電子支付、  
線上證券戶操作等 6 支影音短片，且置於影音頻道供大  
眾瀏覽觀看，截至 115.2.28 止，總觀看數 38,759 次。
- 3、監理人員金融科技學習地圖：115 年度「監理人員暨種  
子講師金融科技專班」預計於下半年安排辦理。

(二) 數據治理組工作報告(附件第 32~35 頁)：

- 1、配合金管會 114 年 10 月 28 日函送「115 年度金融科技  
共創平台推動事項」，請數據治理組召集相關單位，共  
同研議金融業應用 AI 風險等級，並已於 115 年 1 月 15  
日會同相關單位拜會金管會創新處。會中由金融業者  
(富邦證券及玉山金控)分享目前其實務上針對 AI 應用  
之風險管控措施，以及未來主管機關若要訂定 AI 應用  
風險等級或分類標準之相關建議；金管會表示，風險分  
類標準應與「人工智慧基本法」及數發部草擬中的 AI  
風險分類框架對應。本會後續將視數發部風險分類框架

制定進度，配合金管會指示協助制定相關標準。

- 2、為持續擴大金融 Fast-ID 之應用，金融 Fast-ID 聯盟依金管會指示每半年定期蒐集業者就擴大金融 Fast-ID 可辦理業務項目或範圍之需求。第 4 次意見調查作業已於 115 年 2 月啟動，於 3 月底前將調查結果函報金管會；另針對金融業者於第 2 次及第 3 次調查作業所提意見，金融 Fast-ID 聯盟已於 115 年 1 月及 2 月將金管會研議結果轉知金融業者知悉。此外，聯徵中心已規劃將金融 Fast-ID 作為身分驗證機制之一。

(三) 監理科技及研究應用組工作報告(附件第 36~38 頁)：

- 1、金管會 114 年「普惠金融」金融科技主題式推廣活動案，其中創新概念數位金融服務提案競賽皆依表訂時程完成各階段活動。114 年 7 月 14 日於集保官網公布提案競賽評選辦法，9 月 30 日評審委員完成複審作業，分青年組、樂齡組及中小企業組，各組複選出 7 團隊參加決賽，嗣於 10 月 30 日及 11 月 4 日辦理決賽活動，各組順利評選出 3 優勝團隊，並於 11 月 5 日公布於集保官網。
- 2、4-3-3「客戶體驗滿意度研究調查」於 114 年 10 月 14 日順利完成成果發表會；另金管會、集保及金融研訓院皆完成本案驗收事宜，本會已支付 82.5 萬元。

(四) 廣宣交流組工作報告(附件第 39~40 頁)：

- 1、籌備第 3 屆台北金融科技獎活動，廣邀金融機構、新創公司、學研單位及跨域團隊提出創新應用與解決方案，展現台灣金融科技的多元能量。
- 2、活動聚焦於金融創新、跨域共創、綠色金融及國際市場拓展重點領域。本季重點規劃活動主軸、時程盤點、評

選機制等。預計於 4 月開始報名，7-8 月初賽，10 月決賽，並於台北金融科技展頒獎及發表，同步甄選出第三屆國際隊。

二、綜上，謹提請公鑒。

決定：

附件

共創平台-能力建構組

工作事項	預訂完成時限	規劃執行方式	辦理情形
2-3-1 就金融科技能力認證機制推動成果(參訓/取得認證人員性質及數量、費用負擔方式、滿意度調查等)進行分析。	113/3 完成分析報告	彙整參訓及取得認證人員資料，滿意度問卷與機構訪談綜合分析。	113 年 3 月已完成推動成果分析報告並函報金管會。
2-3-2 金融科技能力認證機制再升級。	113/9 確立機制 113/12 持續推動	依據前項成果分析並召開專家會議，就現行金融科技能力認證機制予以調整優化。	113 年 9 月 27 日提報金管會調整認證內容及訓考分離機制，經創新中心簽奉核可於 113 年 11 月 11 日函復金研院持續推動辦理。
2-3-3 推出主題式培訓課程。	自 113 年起持續辦理(每年至少 2 項)	因應科技發展國際趨勢、金融市場業務需求及國家政策，開設主題培訓課程。	113 年完成辦理 AI 與金融創新主題式課程共 16 門。114 年完成辦理 AI 與金融創新主題式課程 40 門。115 年上半年擬辦理 AI 與金融創新主題式課程 18 門，截至 2 月底已辦理 5 門，將持續關注科技發展國際趨勢、金融市場業務需求及國家政策，規劃及推動相關主題式課程。
2-4-2 持續辦理國際隊甄選及輔導事宜。	持續辦理(每 2 年 1 次)	規劃於 113 年舉辦台北金融科技獎 FinTech Awards，從國際市場潛力獎甄選出國際隊，並提供國際隊海外落地所需輔導資源。	規劃由 113 年金融科技獎之國際市場潛力獎甄選國際隊。本次共有 3 組團隊獲選為國際隊，分別為凸版蓋特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信誠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台灣盈士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後續團隊將免費進駐園區，並獲得國際輔導資源，期間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為期 12 個月。
3-3-2 舉辦教育宣導活動，向社會大眾說明何謂「綠色(永續)金融科技」。	113/6	規劃並執行適合一般民眾參與的「綠色(永續)金融科技」科普推廣課程。	舉辦二場次的「綠色金融科技與生活線上講座」，帶領一般民眾認識綠色(永續)金融科技，及其對社會與個人永續實踐的助益，並了解國內、外綠色金融科技應用，活動人數分別為 113 年 5 月 29 日(三)157 人、6 月 26 日(三)110 人，總計 267 人。
3-3-3 辦理綠色(永續)	113/12	規劃於 113 年台北金	已於 113 年台北金融科技獎，增

金融科技競賽，並按金融機構、金融科技公司、大專院校等酌做參賽隊伍分眾。		融科技獎，增加綠色金融獎項。	加綠色金融科技獎項。
3-3-4 舉辦綠色(永續)金融科技競賽成果發表會，協助提高得獎團隊知名度。	114/3	針對綠色金融獎項獲獎團隊，將安排於台北金融科技展進行發表。	將安排綠色金融科技獎項獲獎團隊於 2024 台北金融科技展進行成果發表。
4-2-2 推動金融教育數位體驗課程。	113/3 確立機制並持續推動	配合金融教育推動小組規劃實施體驗課程。	推動金融教育數位體驗課程如下： (1)製作數位帳戶開通、線上查詢信用紀錄、線上投保、使用保險存摺、電子支付、線上證券戶操作等 6 支影音短片，且置於影音頻道供大眾瀏覽觀看，截至 115.2.28 止，總觀看數 38,759 次。 (2)針對高齡者、偏遠商家、新住民、偏鄉民眾等數位金融弱勢族群，透過實際操作體驗及生動影音，陸續於 113 年 7 月 16 日、7 月 26 日、9 月 28 日、10 月 24 日辦理 4 場「數位金融體驗」課程。
4-3-6(1.0 續辦事項 4-4)配合監理人員 金融科技學習地圖，安排培訓課程，並訂定合適之上課時數，鼓勵人員完成學習地圖。	持續辦理	規劃持續每年開設完整梯次課程。	已於 113 年 9 月 9 日至 10 月 21 日辦理【監理人員暨種子講師金融科技專班】線上課程，共計 63 位參訓學員。114 年度【監理人員暨種子講師金融科技專班】於 9 月 23 日至 10 月 28 日辦理，共計 60 位學員參訓。115 年度【監理人員暨種子講師金融科技專班】預計於下半年安排辦理。

## 共創平台-數據治理組

工作事項	預訂完成時限	規劃執行方式	辦理情形
<p>1-2 建立「金融科技法規調適平台」</p> <p>1-2-1 蒐集具體需求及意見。</p>	<p>首次辦理依下列時程，後續每半年辦理</p> <p>112/12</p>	<p>以問卷方式每半年蒐集並彙整各金融業者及金融科技業者在金融創新或產業數位化過程中之法規調適需求，並提供予金管會。</p>	<p>1. 第 1 次意見調查作業已於 112/11 辦理完成，金管會亦針對業者所提意見完成法規調適可行性及必要性評估，並於 113 年 4 月 18 日召開「第 1 次調適建議之評估情形」說明會議，向業者說明評估結果。</p> <p>2. 另於 113 年 6 月完成第 2 次意見調查，本次意見後續已併入金管會新創立之「金融行動創新法規調適平台」處理。</p>
<p>1-3 深化資料共享</p> <p>1-3-2 成立資料共享實作工作平台。</p>	<p>112/12</p>	<p>配合金管會規劃成立資料共享實作工作平台，優先由屬數據治理組業者就其涉及資料共享或數據治理之技術或商業模式提案至該平台，金管會視提案狀況召開會議，及媒合業者共創。</p>	<p>「資料共享實作工作平台」自 113 年 1 月起開始運作(運作機制奉金管會核定後於 112 年 12 月 19 日數據治理組第 4 次會議中說明)，並於 113 年 4 月 30 日召開第 1 次交流活動，以使業者了解本平台運作機制，同時掌握新興數據技術之發展趨勢，在兼顧隱私保護及資料合理利用下，提升資料共享之效益與可行性。</p>
<p>3-1 推出金融 Fast-ID V2 計畫</p> <p>3-1-1 擴大金融 Fast-ID 可辦理業務項目或服務範圍。</p>	<p>113/12 規劃完成</p>	<p>1. 配合金管會需求及金融 Fast-ID 期程規畫，適時參與溝通協調會議。</p> <p>2. 配合金融 Fast-ID 應用業務試辦規劃期程，適時參與溝通協調會議。</p>	<p>配合金管會指示，金融 Fast-ID 聯盟每半年定期蒐集業者就擴大金融 Fast-ID 可辦理業務項目或範圍之需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第一次意見調查：調查結果於 113 年 9 月 3 日函報金管會，金管會於 114 年 3 月 10 日函復其研議結果，並由金融 Fast-ID 聯盟秘書處於 114 年 3 月 24 日函轉予提案業者知悉；</li> <li>- 第 2 次意見調查：調查結果於 114 年 3 月 24 日函報金管會，金管會於 115 年 1</li> </ul>

		<p>月 12 日函復其研議結果，並由金融 Fast-ID 聯盟秘書處於 115 年 1 月 19 日函轉予提案業者知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第 3 次意見調查：調查結果於 114 年 9 月 24 日函報金管會，金管會於 115 年 2 月 10 日函復其研議結果，並由金融 Fast-ID 聯盟秘書處於 115 年 2 月 25 日函轉予提案業者知悉；</li> <li>- 第 4 次意見調查；於 115 年 2 月 5 日啟動，進行中。</li> </ul>
<p>3-1 推出金融 Fast-ID V2 計畫</p> <p>3-1-2 將金融 Fast-ID 擴大至金融機構外領域，例如運用至 MyData、金融周邊單位或需實名制之場景。</p>	114/8 研議完成	<p>為推動 MyData 平台新增金融 Fast-ID 之身分驗證方式，金管會創新處原已與數發部達成初步共識，金融 Fast-ID 聯盟技術委員會亦與數發部完成研議 MyData 平台導入 Fast-ID 驗證架構草案及介接事宜，惟後續因 My Data 介接之交易驗證費議題，數發部於 114 年 3 月 25 日告知暫緩相關介接事宜。</p>
<p>3-1 推出金融 Fast-ID V2 計畫</p> <p>3-1-4 推動建置跨體系之「金融 Fast-ID 驗證轉接中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13/3 規劃完成</li> <li>➢ 113/12 受理業務試辦申請</li> </ul> <p>114/6 開始運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金管會已自 114 年 1 月 2 日起受理金融機構諮詢「金融 Fast-ID 驗證轉接中心」介接事宜及申請業務試辦。目前預計有合庫銀行、兆豐銀行、玉山銀行、元大銀行、第一銀行、中國信託銀行、永豐銀行、王道銀行、華南銀行、臺灣中小企銀、新光人壽、全球人壽、群益金鼎證券、元富證券、玉山綜合證券及中租投顧等 16 家金融機構預計擔任先導機構參與試辦。</li> <li>2. 財金公司業於 114 年 6 月 13 日提報驗轉中心營業計</li> </ol>

			<p>畫書 (含計費標準)，且同步進行參加機構測試作業，並於 8 月 15 日與先導機構研議預計 9 月底辦理上線作業。其中，營業計劃書於 8 月 20 日獲金管會同意照辦後，已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完成測試作業後上線，第一梯次計有元大銀行、中國信託銀行、玉山銀行、兆豐銀行、第一銀行、華南銀行及臺灣企銀等 7 家金融機構參與介接。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計有 12 家金融機構上線 (除前述機構外，另包含全球人壽、群益證券、永豐銀、合庫銀、新光人壽)。</p>
<p>4-3 其他[含「金融科技發展路徑圖(1.0)」持續辦理措施]</p> <p>4-3-4(1.0 續辦事項 2-2) 持續推動金融機構與 TSP 合作資訊揭露制度。</p>	持續辦理	<p>目前已由財金公司協助建立 TSP 業者資訊揭露網站，將持續推動金融機構與 TSP 合作資訊揭露制度，供其他金融機構及外界參考。</p>	<p>目前已由財金公司協助建立 TSP 業者資訊揭露網站，將持續推動金融機構與 TSP 合作資訊揭露制度，供其他金融機構及外界參考。</p>
<p>研議金融業應用 AI 風險等級</p> <p>參考國際相關規範及金融業者實務需求，依金融業應用 AI 場景，研議訂定相關風險等級或分類標準，俾利業者遵循，以促進金融科技創新與應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14/12 彙整 AI 應用場景與需求</li> <li>➢ 115/04 研析國際規範並擬定風險分類標準</li> <li>➢ 115/08 召開會議並修訂內容</li> <li>➢ 115/12 提出具體建議方案</li> </ul>	<p>請數據治理組召集銀行 保險 證券及期貨業者或公會，共同討論研訂各業別或跨業通用之 AI 風險等級相關指引或分類標準。(本案共同主辦單位:「金融科技產業聯盟-數位金融實務規範建議工作圈」)</p>	<p>已於 115 年 1 月 15 日會同相關單位拜會金管會創新處。會中由金融業者(富邦證券及玉山金控)分享目前其實務上針對 AI 應用之風險管控措施及未來主管機關若要訂定 AI 應用風險等級或分類標準之相關建議。金管會表示風險分類標準應與《人工智慧基本法》及數發部草擬中的 AI 風險分類框架對應。後續將視數發部風險分類框架制定進度，配合金管會指示協助制定相關標準。</p>

<p>持續擴大金融 Fast-ID 應用場景</p> <p>研議將數發部數位憑證皮夾納入金融 Fast-ID 驗證轉接中心，擔任請求驗證機構 (RP)。</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15/06 與數位憑證皮夾建置單位交流，以瞭解其安全機制及應用場景</li> <li>➤ 115/12 洽金管會及相關公會/周邊單位討論，完成可行性評估</li> </ul>	<p>請金融 Fast-ID 聯盟評估將數位憑證皮夾納入金融 Fast-ID 驗證轉接中心請求驗證機構 (RP)之可行性。</p>	<p>已參與數發部於 115 年 2 月 25 日舉辦之「數位憑證皮夾應用導入說明會」，將持續瞭解其安全機制及應用場景納入之情形。</p>
<p>持續擴大金融 Fast-ID 應用場景</p> <p>將金融 Fast-ID 擴大至金融機構外領域(金融周邊單位或政府機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15/06 場景規劃</li> <li>➤ 115/12 與驗證轉中心研議系統介接及業務申請事宜</li> </ul>	<p>請金融 Fast-ID 聯盟引導金融周邊單位或政府機關介接金融 Fast-ID 驗證轉接中心，逐步擴展數位身分驗證服務場域，提升民眾使用體驗。</p>	<p>聯徵中心已規劃將金融 Fast-ID 作為個人線上查閱信用報告服務之身分驗證機制之一，預計於本年度提出申請相關事宜。</p>

## 共創平台- 監理科技及研究應用組

工作事項	預訂完成時限	規劃執行方式	辦理情形
1-1 請金融科技共創平台-監理科技及研究應用組委外研究「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實驗條例」議題，並評估法規調適之可行性。	一、確認研究議題範圍 112年8月 二、委外辦理研究案 112年11月 三、委外研究期末報告審議完竣 113年7月 四、完成相關法規調適之研議 114年4月	1.委由臺灣大學陳肇鴻/楊岳平老師、銘傳大學林盟翔老師、協和國際法律事務所谷湘儀律師為本案研究團隊，並依主管機關提供之研究範圍進行研究。 2.113年4月30日前，交付期中報告。 3.113年6月30日前，交付期末報告初稿，並於期末報告審查會議後十日內，依審查意見調整並交付調整後之期末報告。 4.相關法規調適之研議，則俟完成期末報告，再洽主管機關意見。	1.研究團隊業於本(113)年4月29日及6月27日分別交付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初稿 2.由集保結算所分別於5月31日及7月31日召開審查會議完成該等報告之審查。 3.研究團隊業依審查會議意見完成期末報告修正，並經相關單位確認通過，本案將提報9月19日本組第11次會議報告後，函請金融總會續辦第二期費用付款作業。 4.本案業於10月1日函送期末報告予金管會，並於10月18日完成第二期研究費用付款。
2-4-3 辨識我國具優勢之技術或應用，並提供相關協助。	一、辨識領域 113年6月 二、研擬協助方式 114年6月	1.以問卷方式蒐集產官學界對台灣具優勢之金融科技技術及應用面向，領域包括資安/流程管理/監理科技等。【考量未來老師就問卷設計之想法不知是否不同，故先不提內容】 2.收回問卷後分析統計並歸納結果，召開共識會議，確認具優勢之內容提供主管機關參考。 3.有關研擬協助方式，則俟具優勢之技術確認後，再洽主管機關意見。	1.有關問卷彙整分析報告，經4月10日與本案顧問討論調整後，於4月12日提供創新中心審閱。 2.創新中心預計5月30日邀集具大數據或人工智慧技術，並有意願將該技術出口至海外之業者，就其提出政府可協助事項，進一步了解其需求。 3.本案已完成調查內容與優勢辨識分析，後續將配合主管機關指示辦理相關事宜。
4-1-7 由創新園區運用人工智慧等相關技術，將金融科技相關規範與問答整合進行實證，提供查詢如自然語言般簡明易懂	一、確立機制 113年6月前 二、持續推動 113年12月起	主辦單位創新園區已確立監理門診QA金融科技相關規範之問答機制，後續將持續進行內容優化。	本案由創新園區配合創新中心指示辦理中。

之答覆。(協辦)			
4-2-1 提升數位金融服務包容性及訂定相關指引。	114/8	<p>創新中心將參考國外經驗訂定「指引」，屆時再請集保協助相關會務事宜。</p>	<p>1. 競賽評審辦法草案業經主管機關簽核，並已上傳至集保網站；</p> <p>2. 評審委員遴聘部分，依創新處指示之原則辦理，三競賽組別，每組各邀請 5 位評委，包括金管會成員 1 名；焦點團體座談會成員 1 名；商/法/金融大數據/人工智慧電子支付等專家學者 2 名；金融科技實務專家 1 名。業已完成三競賽組別評審委員之邀請及說明評審相關時程與作業內容，並依時程於 8 月 15 日送交名單予創新處，刻正持續辦理參賽答詢事宜及規劃決賽辦理方式。</p> <p>3. 9 月 30 日完成複審作業，各組評選出 7 隊參加決賽。</p> <p>4. 10 月 30 日及 11 月 4 日完成決賽活動，各組順利評選出 3 優勝團隊，並於 11 月 5 日公布於集保官網。</p>
4-3-1 擴大金融科技共創平台「監理科技組」為「監理科技及研究應用組」。	112/12	已於 112 年 10 月 27 日共創平台監理科技組第 10 次會議以報告案報告更名事宜。	已完成
4-3-3 客戶體驗滿意度研究調查。	114/12	<p>1. 金融研訓院與集保結算所採共同委託專業民調機構方式執行本案。</p> <p>2. 規劃 4 階段執行委外作業</p> <p>(1) 組成評選小組並召開評選小組會議。</p> <p>(2) 召開評選會議遴選委外機構。</p> <p>(3) 評選委員審查期中報告。</p>	<p>1. 7 月 15 日完成期末報告審查，受託單位依合約規定於 7 月 25 日前提提供修訂之期末報告。</p> <p>2. 會議紀錄及調整後期末報告於 8 月 5 日函送評委表示意見，並於 8 月 15 日提供予報告。</p>

		<p>(4)評選委員審查期末報告報告。</p>	<p>受託單位辦理修訂。  3.10月14日完成辦理成果發表會。  4.金管會、集保及金融研訓院已完成驗收，刻正辦理結案事宜。</p>
--	--	-------------------------	---

## 共創平台- 廣宣交流組

工作事項	預訂完成時限	規劃執行方式	辦理情形
2-4-2 持續辦理國際隊甄選及輔導事宜。	113/12	辦理 113 年台北金融科技獎 FinTech Awards，從國際市場潛力獎甄選出國際隊，並提供國際隊海外落地所需輔導資源。	<p>國際隊輔導進度如下：</p> <p>園區規劃媒體廣宣推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台北金融科技論壇 FinTechSpace Day： 一篇新聞稿曝光，共計 5 則網路新聞(3 家媒體、4 個平台)</li> <li>2.新加坡金融科技嘉年華 (Singapore FinTech Festival,SFF)： Facebook 及 LinkedIn 共發布 18 則貼文。共獲 34 次轉發分享、總曝光 1,241,006 次，互動數達 532 次；共發布兩篇新聞稿，包含國際平台 122 則、國內 13 則網路新聞、1 則新加坡中央社影音及 2 則報紙平面露出。</li> </ol> <p><b>台灣盈士多</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0/23 於 FinTech Taipei 進行發表</li> <li>2. 11/12-14 與園區參展新加坡金融科技嘉年華展，期間共完成 55 場媒合，包含 20 場同業交流、5 場合作洽談與 10 場創投洽談，並與一家立陶宛業者完成簽約。</li> </ol> <p><b>凸版蓋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0/22 參與 FinTech Taipei 國際座談會</li> <li>2. 11/12-14 與園區參展新加坡金融科技嘉年華展，期間完成 16 場媒合交流，其中包括 5 場同業交流與 6 場合作洽談。</li> <li>3. 團隊自行規劃 10 月於 fintechnews SG/MY 平台刊登報導，聚焦 TOPPAN Security 的整體數位方案及其在東南亞市場的成果。</li> </ol> <p><b>信誠金融科技</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0/23 於 FinTech Taipei 進行發表</li> <li>2. 11/12-14 與園區參展新加坡金融科技嘉年華展，期間完成 27 場媒合，包括 8 場同業交流、</li> </ol>

			6 場合作洽談，以及 4 場創投洽談。
	115 年	辦理 115 年第三屆台北金融科技獎 FinTech Awards，從國際市場潛力獎甄選出國際隊，並提供國際隊海外落地所需輔導資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籌備第三屆台北金融科技獎活動，廣邀金融機構、新創公司、學研單位及跨域團隊提出創新應用與解決方案，展現台灣金融科技的多元能量。</li> <li>2. 活動聚焦於金融創新、跨域共創、綠色金融及國際市場拓展重點領域。本季重點規劃活動主軸、時程盤點、評選機制等。預計於 4 月開始報名，7-8 月初賽，10 月決賽，並於台北金融科技展頒獎及發表，同步甄選出第三屆國際隊。</li> </ol>